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BOTANIC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9)

盈利警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準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可能會錄得虧損，原因於文內披露。

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準投資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營業績可能會錄得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隨著經濟狀況持續不明朗，本集團之市場及客戶大多持續疲弱，本集團遂透過緊縮信貸管理政策對產品交付採取限制措施，收入隨之下跌。採取限制措施，亦影響到產能利用率，致使邊際溢利受挫。除收入及邊際溢利下挫外，可換股票據之利息開支亦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下滑構成影響。

由於本公司尚未落實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故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之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估計。董事會將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公佈中期業績。

儘管面對上述影響及挑戰，本集團仍然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植物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畢家偉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畢家偉先生(主席)、畢濟棠先生(副主席)、孫振宇先生及任前先生；非執行董事周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古兆豐先生、陳自強先生、譚沛強先生及李玲女士。